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今日接到控股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之李漫铁先生及王丽珊女士的函告, 获悉李漫铁先生、王丽珊女士分 别将其持有公司的股票进行了解除质押及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解除质押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公司 股份比例	解除质押理由
李漫铁	是	35, 510, 000	2017年4 月18日	2018年10 月15日	广州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31. 80%	- 到期购回
		3, 650, 000	2017年4 月19日			3. 27%	
合计	_	39, 160, 000	_	_	_	35. 07%	-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公司股份 比例	用途
王丽珊	是	500, 000	2018年10 月15日	2019年1 月30日	浙商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0. 97%	补充质押
		3, 500, 000				6. 79%	
合计	_	4, 000, 000	-	ı	-	7. 76%	1
李漫铁	是	21, 490, 000	2018年10 月16日	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 之日止	深圳市高 新投集团 有限公司	19. 25%	. 融资
		18, 790, 000				16.83%	
合计	_	40, 280, 000	_	_	_	36. 08%	_

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1、截止本公告日,李漫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77,422,431 股,通过乌鲁木齐杰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34,233,750 股,即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111,656,181 股,占公司总股本 349,510,030 股的 31.95%。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 79,730,000 股,占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1.41%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.81%。

2、截止本公告日,王丽珊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47,368,000 股,通过乌鲁木齐希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4,208,185 股,即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51,576,185 股,占公司总股本 349,510,030 股的 14.76%。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 47,000,000 股,占其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91.13%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.45%。

四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漫铁先生、王丽珊女士承诺当质押的股份 出现平仓风险时,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披露相关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相关交易证明文件: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

2018年10月17日

